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 务管理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自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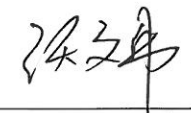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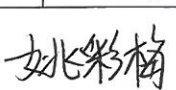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整体支出

部门名称：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评价机构：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 03 月

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小组 机构职位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属单位/ 处室	签字
组长	徐芳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主任		
副组长	张艺莹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副主任		
副组长	侯奇伟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副主任		
成员	祝令健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综合科科长		
成员	徐佳佳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综合科副科长		
成员	段金成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财务科科长		
成员	繆国庆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 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后勤科科长		
报告撰写人(签字):  2023年4月10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  2023年4月10日				

目录

- 一、摘要
- 二、部门概况
 - （一）部门机构设置、编制
 - （二）部门职能
 - （三）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 （四）部门管理制度
 - （五）部门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固定资产情况
- 三、绩效目标
- 四、评价思路和过程
 - （一）评价思路
 - （二）评价目的
 - （三）评价依据
 - （四）评价对象及评价时段
- 五、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论
 - （二）具体绩效分析
- 六、主要经验做法
- 七、存在的问题
- 八、改进措施及建议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编制。

我中心是政府组成部门，正科级事业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事业编制 51 人。年末实有事业在职人员 38 人。

（二）部门职能。

1.宣传贯彻落实军休干部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盘龙区军休中心相关工作机制、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军休干部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地方代管人员日常管理、思想教育、政策宣传等服务管理工作。

3.负责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地方代管人员的档案保密、文体活动、医疗核定、抚恤离退休金的发放、慰问、信访等工作。

4.负责军休干部活动健身场所的建设、维护工作；居家养老试点为军休干部提高优质的养老服务管理。贯彻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干部、符合条件的其他军休干部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军休干部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营造爱老敬老氛围；“春节”、“敬老节”慰问军休干部；军休干部心理健康与关怀；并积极指导军休干部各项活动开展。

7.监督检查军休干部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军休干部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8.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部队完成退役军人其他相关工作。

9.职能转变。加强全区军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军休干部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家属遗属服务，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困稳定政策。加强社会宣传，褒扬彰显军休干部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三）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为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地方代管人员日常管理、思想教育、政策宣传等服务，负责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地方代管人员的档案保密、文体活动、医疗核定、抚恤离退休金的发放、慰问、信访等工作。

负责军休干部活动健身场所的建设、维护工作；居家养老试点为军休干部提高优质的养老服务管理。贯彻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营造爱老敬老氛围；“春节”、“敬老节”慰问军休干部；军休干部心理健康与关怀；并积极指导军休干部各项活动开展。自觉当好军休干部的“勤务兵”，提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健康有益的为老服务，针对军休干部的不同需求，开展适合军休干部特点的群众性文化、体育、娱乐活动，丰富军休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使军休中心成为传播文明新风的窗口，成为军休干部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快乐驿站。

（四）部门管理制度

1. 开展专项工作管理制度建设，制定相关管理办法，具体有：《盘龙区军休中心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盘龙区军休中心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盘龙区军休中心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

2. 结合单位实际制定符合本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积极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预算绩效评价相关培训，按规定上报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内容。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财务计划、预算开支标准和范围，分清资金渠道，合理使用资金。

3. 经费支出具体方式：

通过银行发放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地方代管退休人员工资，由综合科负责审核相关人员个人信息，按具体应发放的经费，编制发放表后交中心领导审核，交财务科由银行代发划款到本人提供的个人帐号。

（五）部门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全年收入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 2707.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9.32 万元，项目支出 2038.06 万元（包含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1937.59 万元、地方代管人员经费 47.19 万元，军休人员安置经费 53.28 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无三公经费支出。

(3) 会议费支出情况：2022 年度会议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4) 培训费支出情况：2022 年我单位培训费支出 0.51 万元，为保障军队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待遇，本年加强了军休干部的学习培训力度，比如举办了“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活动等。

(六)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 44.61 万元。

(七) 固定资产情况

2022 年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新增固定资产 8.17 万元，处置奥德赛轿车一辆 27.16 万元，固定资产全年累计折旧 362.32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余额 22.91 万元。

二、绩效目标

(一) 部门总目标

按相关文件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地方代管退休人员“两个待遇”，按时按标准发放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军籍职工离退休工资，组织好有关活动。

推进军休服务中心工作创新发展，坚持把服务体系建设作为推进军休中心工作的基础性工程来抓；军休服务服务管理工作有效开展，

(二) 部门项目具体计划目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项目：按相关文件

规定，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按时按标准发放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军籍职工离退休工资，组织好有关活动。

地方代管人员经费项目。根据年度工作计划，为保障地方代管人员“政治待遇、生活待遇”落实，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中央军委、总政治部、财政部、退役军人事务部部相关文件精神，地方代管人员生活得到保障。

三、评价思路和过程

（一）评价思路：确认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梳理部门内部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分析确定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目标设定：绩效目标合理明确，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预算完成率，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支出数的比率。

3. 预算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预算信息公开，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4. 资产管理：固定资产利用率，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5. 职责履行：实际完成率，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6. 履职效率：社会效益，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

带来的直接和间接影响。

（二）评价目的

通过收集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中长期规划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绩效考核自评作为行政单位进行现代化管理的重要手段，不仅在一定程度上大大的提高了财政资金的行运效率，还进一步加强了政府对财政资金的宏观管理。

（三）评价依据

根据《盘龙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文件依据。

（四）评价对象及评价时段

评价 2022 年昆明市盘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整体绩效。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 评价结果。本年度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2 分，评价等次为优秀。

2. 主要绩效。

（二）具体绩效分析（见附表）。

五、主要经验做法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0	0	0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其中:				其他
	合计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2.91	22.91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计划开展创新重点工作有：切实做好计划安置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退役士兵安置、复员干部管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稳定工作；贯彻落实双拥优抚安置政策			统筹做好“军人之家”建设工作；切实做好计划安置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退役士兵安置、复员干部管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稳定工作；贯彻落实双拥优抚安置政策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内容		绩效目标值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1. 按文件规定审核审批各项经费；按标准发放、下拨		按要求下发	按要求下发
			2. 检查申请、审批资料，申请人员符合条件，申请、审批程序规范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成
			3. 相关手续、单据、资料齐全		按要求准备齐全	按要求准备齐全
		数量指标	1. 按年度计划完成拥军优属、优待抚恤工作、退役安置工作、军队离退休干部及无军籍离退休生活费用发放、日常工作基本运行等工作		按相关文件及规定的要求完成	按相关文件及规定的要求完成
			2. 各类退役军人及服务对象实际发放补贴人数和应该发放人数一致		一致	一致
		时效指标	1. 合理预算，安排好各项经费的计划，资金及时到位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2. 及时审批并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完成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军队离退休干部及无军籍职工人员经费		按规定完成	1937.59 万元
			地方代管退休人员经费		按规定完成	47.19 万元
			军休人员安置经费		按规定完成	53.28 万元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1.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促进社会协调		促进社会和	促进社会和谐稳

	(预期实现的效益)		发展	谐稳定发展	定发展
			2 各类退役服务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改善	改善部分群众生活,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改善部分群众生活,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经济效益	优抚对象领取定期生活补助、慰问费, 达到一定经济效益。	有一定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有一定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困难群众领取定期生活补助、医疗救助, 达到一定经济效益	会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会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 90%以上的服务对象对相关服务认可和满意	满意度达 90%	满意度达 9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2			
评价等次		优秀			

